



第五十九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4

人民自决的权利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布隆迪、智利、哥斯达黎加、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几内亚比绍、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马达加斯加、缅甸、纳米比亚、尼日利亚、秘鲁、俄罗斯联邦、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越南和津巴布韦：
决议草案

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和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利

大会，

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 22 日第 58/162 号决议，并注意到人权委员会 2004 年 4 月 8 日第 2004/5 号决议，¹

又回顾其各项有关决议，其中除其他外，谴责任何国家以推翻联合国会员国政府，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政府，或以对抗民族解放运动为目的，允许或容忍招募、资助、训练、集结、转运和使用雇佣军，并进一步回顾大会、安全理事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非洲统一组织以及非洲联盟的有关决议和国际文书，特别是《非洲统一组织消除非洲雇佣军制度公约》，²

重申《联合国宪章》所载严格遵守各国主权平等、政治独立、领土完整、人民自决、在国际关系中不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和不干涉各国国内管辖范围内事务的宗旨和原则，

¹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4 年，补编第 3 号》(E/2004/23)，第二章，A 节。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490 卷，第 25573 号。



又重申基于自决原则，所有人民均有权自由决定其政治地位并谋求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各国均有义务依照《联合国宪章》的规定尊重这一权利，

还重申《关于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³

深感震惊并关切雇佣军活动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国家和小国的和平与安全构成危险，

深为关切雇佣军犯罪活动造成人员丧生、对财产造成巨大破坏以及对受害国的政策和经济产生不利影响，

极为震惊并关切最近在非洲出现的雇佣军活动及其对这些国家宪法秩序的完整与尊重所带来的威胁，

深信无论以何种方式使用雇佣军，无论其采取何种形式以取得某种合法假象，雇佣军或与雇佣军有关的活动都对和平、安全和各国人民的自决构成威胁，并且妨碍各国人民享有人权，

1.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编写的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利问题的简要报告；⁴

2. **欢迎**任命 Shaista Shameem 担任人权委员会关于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阻止人民行使自决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并鼓励她继续和进一步推进恩里克·贝纳莱斯·巴列斯特罗斯 16 年来为执行其任务所作的宝贵工作和重要贡献；

3. **重申**使用、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是令所有国家严重关切的行为，违反了《联合国宪章》所载列的宗旨和原则；

4. **确认**武装冲突、恐怖主义、贩运军火和第三国势力的暗中活动，除其他外，刺激了雇佣军的全球市场需求；

5. **敦促**所有国家采取必要步骤并高度警惕雇佣军活动造成的威胁，采取立法措施，确保本国领土和及其控制的其他领土以及本国国民不被用来招募、集结、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策划各种活动，以妨碍人民行使自决权，颠覆或推翻任何国家的政府，或全部或部分割裂或损害遵照人民自决权利行事的主权和独立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统一；

6. **请**各国高度警惕，防止提供国际军事咨询和安全服务的私营公司招募、训练、雇用或资助雇佣军，明文禁止这类公司干预武装冲突或破坏立宪政府稳定的行动；

³ 第 2625 (XXV) 号决议，附件。

⁴ 见 A/59/191。

7. **欢迎**《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⁵ 生效，并吁请所有尚未加入或批准《国际公约》的国家，考虑采取必要行动，加入或批准《公约》；

8. **又欢迎**特别报告员访问过的国家所给予的合作，以及一些国家通过的限制招募、集结、资助、训练和转运雇佣军的国家立法；

9. **谴责**最近在非洲出现的雇佣军活动，它们对这些国家宪法秩序的完整与尊重以及这些国家的人民行使自决权构成威胁，并称赞非洲各国政府在挫败这些非法行动方面进行合作；

10. **吁请**各国在发生任何恐怖主义性质的犯罪行为时立即调查雇佣军介入的可能性，依照国内法和适用的双边或国际条约，审判已查明的责任人或应要求考虑将其引渡；

11. **谴责**以任何形式不追究从事雇佣军活动的行为人以及使用、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的责任人的罪责，并敦促所有国家根据其在国际法下承担的义务，将这些人一概绳之以法；

12. **请**新任雇佣军问题特别报告员向各国分发由前任特别报告员起草的关于雇佣军法律定义的新提案，⁶ 就此与各国进行磋商，并将结果报告人权委员会和大会；

13.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作为优先事项，宣传雇佣军活动对人民自决权利的不利影响，并应要求在必要时向受雇佣军活动之害的国家提供咨询服务；

14. **又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遵照人权委员会 2004 年 4 月 8 日第 2004/5 号决议第 16 段中确定的主要目标，召开关于利用传统形式和新形式的雇佣军活动侵犯人权和阻碍人民行使自决权问题第三次专家会议；

15. **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其任务时继续考虑到世界许多地区仍然有雇佣军活动，而且正以新的形式、面貌和模式出现，并请她在这方面特别注意在国际市场上提供军事援助、咨询和安保服务的私营公司的活动对人民行使自决权造成的影响；

16. **敦促**所有国家与特别报告员通力合作，协助她完成任务；

17.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特别报告员提供完成任务所需的一切专业和财政协助和支持，包括推动特别报告员同负责打击与雇佣军有关活动的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开展合作；

⁵ 第 44/34 号决议，附件。

⁶ E/CN.4/2004/15，第 47 段。

18. **请**特别报告员在执行本决议时同国家、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协商，并就其对利用雇佣军破坏人民自决权利问题的调查结果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出报告和具体建议；

19. **决定**在第六十届会议在题为“人民自决的权利”的项目下，审议利用雇佣军作为手段侵犯人权和阻挠人民行使自决权利的问题。
